

- 1 什麼是公務人員行政中立？
- 2 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的規範對象為何？
- 3 公務人員可以參加政黨或其他政治團體嗎？
- 4 公務人員可以參加政黨發起之遊行或集會活動嗎？
- 5 違反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的行為有哪些？
- 6 公職候選人之配偶得否公開為其站台、助講、遊行或拜票？
- 7 公務人員違反行政中立法規定時，會遭受處罰嗎？
- 8 我可以穿著競選背心，去政府機關洽公嗎？

- 1 什麼是公務人員行政中立？
- 答 身為公務人員，在執行職務時，不可以偏袒任何政黨，不可以介入黨派紛爭，也不得對任何團體或個人有差別待遇，一定要公正的執行職務喔！
- 「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」於中華民國103年11月26日總統明令修正公布，讓公務人員之行為分際、權利義務等事項，有更明確的法律依據可資遵循。

- 2 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的規範對象為何？

答

通用對象：



不包括：



準用對象（例如：公立學校兼任行政職務之教師、公立學術研究機構兼任行政職務之研究人員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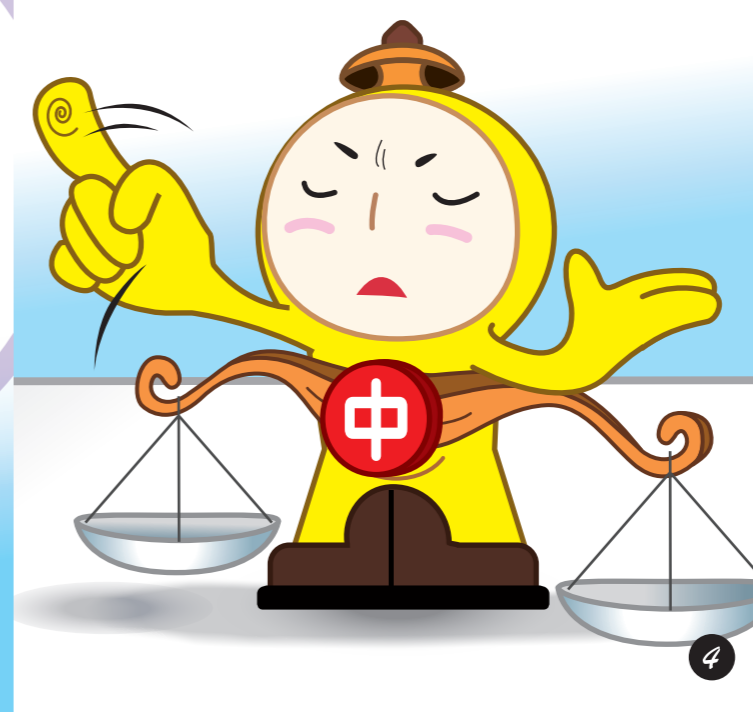
- 3 公務人員可以參加政黨或其他政治團體嗎？

答 OK!! 但.....

- (1) 不可以兼任政黨或其他政治團體之職務
- (2) 不可以兼任公職候選人競選辦事處之職務
- (3) 不可以於上班或勤務時間，從事政黨或其他政治團體之活動
- (4) 不可以利用職務上之權力、機會或方法，使他人加入或不加入政黨或其他政治團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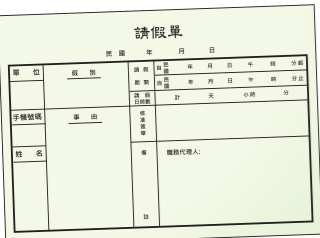
- 8 我可以穿著競選背心，去政府機關洽公嗎？

答 選舉期間，當你穿著競選背心進入機關辦公或活動場所進行造訪活動，機關應加以制止，如有洽公需要，需脫掉競選背心才可以喔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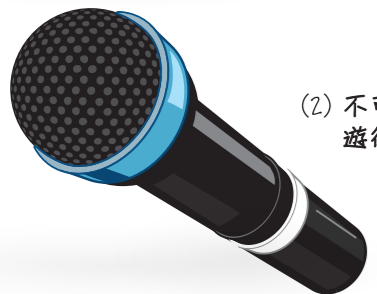


4 公務人員可以參加政黨發起之遊行或集會活動嗎？

答 YES!! 但要注意些什麼？



(1) 要請假或在下班時間才可以。



(2) 不可以主持集會、發起遊行或領導連署活動。

(3) 不可以在大眾傳播媒體具銜或具名廣告。但公職候選人之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，在不涉及與其職務上有關之事項前提下，如只具名不具銜者，不在此限。



(4) 不可以公開為公職候選人站台、助講、遊行或拜票。但公職候選人之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，在不涉及與其職務上有關之事項前提下，則可為之。

5

5 違反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之行為還有哪些？

答

(1) 動用行政資源編印製、散發、張貼文書、圖畫、其他宣傳品或辦理相關活動。



(2) 在辦公場所懸掛、張貼、穿戴或標示特定政黨、其他政治團體或公職候選人之旗幟、徽章或服飾。



(3) 對職務相關人員或其職務對象表達指示。

6

6 公職候選人之配偶得否公開為其站台、助講、遊行或拜票？

答

可以啊！這是人之常情，包括公職候選人之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，在不涉及與其職務有關事項之前提下，都可以為公職候選人站台、助講、遊行或拜票喔！



7 公務人員違反行政中立法規定時，會遭受處罰嗎？

答

Yes! 會按情節輕重，依公務員懲戒法、公務人員考績法或其他相關法規予以懲戒或懲處；如果涉及其他法律責任者，依有關法律處理。



8

